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CHLY FIELD

RICHLY FIELD CHINA DEVELOPMENT LIMITED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持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3)

**須予披露交易
被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60%權益
及
購回該權益之可能責任
之更新資料**

茲提述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被視作出售御景。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自認購協議日期(即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起計一(1)個曆月內，天馳有權要求本公司而本公司有責任自以書面形式發出該要求起計十四(14)日內向天馳購回六(6)股御景新股份。

截至本公佈日期，即自認購協議日期起計一個曆月，本公司並未自天馳接獲該要求。因此，本公司已解除上述認購協議項下之購回責任。

承董事會命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何光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光先生(主席)及黃健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及王元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倚嫻女士、劉明芳先生及何川博士。